

常州匠心独具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常州匠心独具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临时）会议于2022年4月28日（星期四）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4月18日已通过通讯送达方式发出。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9人。会议由董事长李小勤女士主持。公司其他相关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董事审议，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的方式表决通过了相关议案并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023）。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考虑经营发展之需要，公司及其三家全资子公司常州美能特机电制造有限公司、常州美闻贸易有限公司、常州携手智能家居有限公司拟向以下银行申请人民币 1.93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具体情况如下：

申请主体	授信银行	综合授信额度 (元)
常州匠心独具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钟楼支行	50,000,000
	合计	50,000,000
常州美能特机电制造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钟楼支行	25,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钟楼支行	30,000,000
	合计	55,000,000
常州美闻贸易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钟楼支行	15,000,000
	合计	15,000,000
常州携手智能家居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钟楼支行	35,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钟楼支行	38,000,000
	合计	73,000,000

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为准。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全部文书。授权有效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之内有效。

表决结果：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三、备查文件

1、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常州匠心独具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4月29日